

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第4季度报告

201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年01月20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金融地产ETF
场内简称	金地ETF
基金主代码	159933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09月1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7,878,943.0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地调整，以复制和跟踪基准指数。 当预期标的指数成份股调整和成份股将发生分红、配股、增发等行为，或因基金的申购与赎回以及其他特殊情况导致基金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基准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基金的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并可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辅以金融

	<p>衍生工具进行投资管理，以有效控制基金的跟踪误差。</p> <p>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求将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2%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2%以内。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等其他原因，导致基金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了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进一步扩大。</p> <p>为有效控制指数的跟踪误差，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本基金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通过股指期货就本基金投资组合对标的指数的拟合效果进行及时、有效地调整，以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金融地产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本基金被动跟踪标的指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01日-2015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5,045,379.64
2.本期利润	98,799,183.0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17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64,871,253.9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672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1.83%	1.76%	22.45%	1.80%	-0.62%	-0.04%

注：1、本基金标的指数及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金融地产指数。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殷瑞飞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3年10月26日	—	8	中国籍，博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汇添富基金管理公司。2011年6月加入国投瑞银。现任国投瑞银瑞和沪深300指数分级基金、国投瑞银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国投瑞银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基金和国投瑞银新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相关的系列制度，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以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

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4季度宏观经济整体依然疲弱，消费刺激政策带来些许结构性亮点。反腐和地方政府债券清理的影响依然明显，在经济下行压力增加的背景下，政府下半年通过增加公共财政支出来增加基础设施建设，四季度出台汽车购置税减免刺激汽车消费，辅以进一步降息支持房地产销售增长和加速库存去化。房地产和汽车的积极变化仅是结构性亮点，经济整体亮点不多，受困于人民币被动升值压力，出口依然疲弱；美联储金融危机以来首度加息进一步打压商品价格，工业品通缩压力导致制造业持续低迷。

基金投资操作上，作为指数基金，投资操作以严格控制跟踪误差为主，研究应对成分股调整、成分股停牌替代等机会成本、同时密切关注基金日常申购、赎回带来的影响及市场出现的结构性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6729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1.8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2.45%，基金净值增长率低于业绩基准收益率，主要受报告期内基金的申购赎回活动、指数成分股的调整等综合因素的影响。

报告期内，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为0.05%，年化跟踪误差为1.52%，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2%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2%以内的限制。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4.7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6年，在经历了长时间的宏观疲软之后，有望逐渐企稳，L型可期。货币宽松周期已经进入尾声，降息对于大类资产价格的边际效益递减，稳经济方面，货币政策将逐渐让位于积极的财政政策。经济的企稳将为中国的转型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我们期待习李新政在2016年能有更多改革的亮点，供给侧改革是1季度值得关注的亮点。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60,701,748.01	98.62
	其中：股票	460,701,748.01	98.6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413,347.11	1.37
8	其他资产	35,267.06	0.01
9	合计	467,150,362.18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399,335,217.26	85.90
K	房地产业	58,682,457.75	12.6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2,684,073.00	0.58
	合计	460,701,748.01	99.10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274,950	45,898,200.00	9.87
2	600016	民生银行	3,482,653	33,572,774.92	7.22
3	601166	兴业银行	1,580,287	26,975,499.09	5.80
4	000002	万科A	911,186	22,260,273.98	4.79
5	600036	招商银行	1,202,078	21,625,383.22	4.65
6	600000	浦发银行	1,092,555	19,960,979.85	4.29
7	600030	中信证券	931,398	18,022,551.30	3.88
8	601328	交通银行	2,794,677	17,997,719.88	3.87
9	600837	海通证券	958,938	15,170,399.16	3.26
10	601288	农业银行	4,554,744	14,711,823.12	3.16

5.3.2 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资产。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资产。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资产。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为有效控制指数的跟踪误差，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本基金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通过股指期货就本基金投资组合对标的指数的拟合效果进行及时、有效地调整，以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持有“海通证券”市值15,170,399.16元，占基金资产净值3.26%；根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8月25日和2015年9月11日公告，该公司由于涉嫌未按规定审查、了解客户真实身份，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并已出具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该公司被责令改正，予以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28,653,000元，并处以85,959,000元罚款，丁学清等直接责任人员分别被予以警告和处以罚款。基金管理人认为，该公司上述被调查和处罚事项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公司当前总体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保持稳定，事件对该公司经营活动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不改变该公司基本面。

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严格执行了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投资决策程序。

除上述情况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属于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3,874.9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392.13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5,267.0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资产。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002	万科A	22,260,273.98	4.79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40,378,943.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6,0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8,5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7,878,943.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职进行公告，指定媒体公告时间为2015年10月24日。

2.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于网上直销转账汇款买基金减免认、申购费进行公告，指定媒体公告时间为2015年12月26日。

3.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于指数熔断实施期间调整旗下相关基金开放时间进行公告，指定媒体公告时间为2015年12月31日。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核准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3]1069号)

《关于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备案确认的函》(基金部函[2013]814号)

《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披露的信息公告原文

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第四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存放网址：<http://www.ubssdic.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咨询电话：400-880-686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